

2020 年度泸州市信访局 部门预算编制的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三）重点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预算公开附表

第一部分 泸州市信访局概况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 主要职责

(1) 参与、研讨和拟订与群众利益相关的有关政策；代表本级党委、政府及其领导同志受理群众来信，接待群众来访；承办上级机关和本级党委、政府领导交办的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领导同志批示件的落实情况；向有关单位交办、转送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审结要结果案件。

(2) 征集群众意见、建议和要求；调查、研究、分析信访情况；开展信访工作课题调研；及时向党委、政府领导提供信访工作信息和解决问题的建议；协调处理群众集体上访及异常、突发信访事件。

(3) 对本级党委、政府关于信访工作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和实施情况进行督促检查、跟踪反馈，协调处理跨地区跨部门的重要信访事项；对区县、市级部门处理和落实信访事项情况进行通报，对重要信访事项实施个案监督，并提出对有关责任人的处理意见和建议。

(4) 承担与国家、省信访机构工作联系、沟通，协调区县、市级部门做好到省、进京上访人员的劝返，督促其妥善处理并做好疏导和稳控工作。

(5) 负责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市政府信访事项复查

复核委员会日常工作，督促落实有关事项。

(6) 协调和指导本行政区域信访工作，负责目标考核和检查，总结推广各地各部门信访工作经验；提出加强和改进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组织信访工作干部的培训；指导和实施本行政区域的信访工作网络信息化建设。

(7)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8)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机构设置

泸州市信访局内设局办公室、综合指导科、来访接待科、网络投诉和办信科、督查科、复查复核科、政策法规科，下属事业单位泸州市信访接待中心。

(三) 2020 年重点工作

2020 年，全市信访工作将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为根本遵循，继续深化“责任信访、阳光信访、法治信访”建设，全力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努力为我市争创全省经济副中心、推动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社会环境。

(一) 提升信访基础业务。进一步规范信访基础业务，优化办信、接访、网上投诉、督查督办等工作流程，建立和完善信访事项办理质量评价标准，使程序更规范、办理更快捷、群众更满意。大力开展“信、网、访”事项“最多访一

次”的探索创新，减少重信重访，把信访矛盾解决在基层、化解在初始。

(二) 压实首接首办责任。加强信访信息系统优化升级，提高责任部门信访信息系统接入率，引导群众使用移动终端反映信访诉求。开展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按期办结率、群众满意率提升行动，完善信访事项“三率”考核机制，推进初信初访办理工作提质增效。

(三) 抓好矛盾纠纷排查。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坚持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充分发挥村、社区群众自治组织的基础性作用，抓好市级月排查、县级周排查、乡镇（街道）日排查、村（社区）随时排查的矛盾纠纷排查机制的落实。开展“三无”县区、乡镇（街道）、村（社区）创建活动，实现信访工作重心下沉、关口前移。

(四) 开展积案化解攻坚。持续推进信访矛盾化解攻坚战和群众急难愁盼信访问题化解专项行动，紧盯重点群体、重点领域、重点问题、重点人员，梳理一批信访积案进行交办、督办，努力解决群众合理诉求。

(五) 推进信访法治建设。深入推进依法分类处理信访诉求工作，协调督促有关职能部门完善依法分类处理清单，落实好工作规程要求，加强信访法治宣传教育，开展《信访条例》修订 15 周年宣传，引导群众依法理性表达诉求。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泸州市信访局为市本级一级预算单位，下属事业单位泸州市信访接待中心未独立核算，无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泸州市信访局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泸州市信访局 2020 年收入预算总额为 863.27 万元，较上年预算减少 4.88 万元、下降 0.56%，下降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减少了机关项目经费支出预算，其中：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863.27 万元、占 100%，上年结转收入 0 万元、占 0%。

泸州市信访局 2020 年支出预算 863.27 万元，较上年预算减少 4.88 万元、下降 0.56%，下降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减少了机关项目经费支出预算，其中：人员支出 545.74 万元、占 63.22%，日常公用支出 73.07 万元、占 8.46%，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88 万元、占 0.68%，项目支出 238.58 万元、占 27.64%。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泸州市信访局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863.2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63.2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比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减少 4.88 万元、下降 0.56%，下降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减少了项目经费支出。

收入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63.27 万元、上年结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0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0.4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8.75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泸州市信访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863.27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4.88 万元，变动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减少了机关项目经费支出。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5 万元，占预算总额的 82.8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04 万元，占预算总额的 6.84%；卫生健康支出 30.48 万元，占预算总额的 3.53%；住房保障支出 58.75 万元，占预算总额的 6.81%。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5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福利及保障局机关各项职责和工作落实所需日常公用经费和专项经费等方面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04 万元。主要用于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人员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卫生健康支出 30.48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4、住房保障支出 58.75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和住房补贴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泸州市信访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624.6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51.6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

奖金、社会保险缴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73.0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24.50 万元，因公出国（境）经费 4 万元，公务接待费 14.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较上年预算持平。

本年度拟安排出国（境）2 人次，主要包括上级部门安排出国考察学习，其目的主要是学习国外先进的、科学的管理理念，更好的适应现代社会发展。

（二）公务接待费较上年预算减少 0.50 万元，下降 3.33%，变动主要原因是为了厉行节约，减少公务接待开支。

本年度公务接待费计划主要用于上级部门检查、调研，省内外相关部门来沪交流学习、专题调研等。

（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上年预算持平。

（四）公务用车购置费较上年预算减少（增加）0 万元，增长/下降 0%，主要原因是本年和上年均无公务用车购置支

出预算。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 1 辆，其中：轿车 1 辆，越野车 0 辆，多功能乘用车 0 辆。

本年度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主要保障机关正常运转、顺利开展各项工作。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泸州市信访局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支出 0 万元。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泸州市信访局 2020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泸州市信访局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 0 万元，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0 年泸州市信访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73.0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40 万元、增长 1.95%，变动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末安置了军转人员，增加了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泸州市信访局安排政府采购预算5.45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0.33万元、下降65.46%，主要用于车辆保险支出0.5万元，车辆维修支出2.6万元，办公设备购置支出2.35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020年泸州市信访局共有车辆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0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经费0万元。

(四)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0年单位总体绩效目标是：围绕全市中心大局，持续推进“阳光信访、责任信访、法治信访”建设，畅通群众诉求表达渠道，依法及时有效化解信访矛盾，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全力实现“信访源头有效治理、信访积案大幅消化、进京非访明显减少、信访秩序逐步规范、总体态势平稳可控”的目标。2020年共1个项目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

附件：表 1.部门收支总表

表 1-1.部门收入总表

表 1-2.部门支出总表

表 2.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2-1.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表 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 3-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表 3-2.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3-3.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表 4.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表 4-1.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表 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 6.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部门预算）